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22-068 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十届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十届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8人，实际亲自出席会议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凌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经参加会议的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由于公司原聘任的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11年，根据广州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加强直接监管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的指导意见》（穗国资财〔2020〕8号）的相关要求，同意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6.9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中勤万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价，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正当、合规，有助于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1月16日下发《关于核准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9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5亿元事项。上述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实施“易起行”泛旅游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全球目的地综合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全区域分布式运营及垂直化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019年12月27日，公司董事会九届二十九次会议和监事会九届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基于当前市场形势和行业格局变化等原因，同意公司终止“易起行”泛旅游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全区域分布式运营及垂直化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全球目的地综合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2020年1月16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为了应对新冠疫情影响，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融合发展机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主营业务战略拓展需要，同意公司将上述已终止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易起行”泛旅游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全部剩余募集资金合计41,535.38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等，具体金额以实施时实际结存数据为准）变更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对于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为促进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岭南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酒店”）进一步扩大公司酒店管理业务规模，推动高端酒店式公寓品牌战略发展，

同意岭南酒店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岭南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酒物业”）向广州岭南商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商旅集团”）租赁广州市越秀区华乐路 32 号地下室及首层部分和广州市越秀区华乐路青菜东街 56、58、61、63 号 6-13 楼物业用于拓展高端酒店式公寓品牌管理项目直营店，租赁期限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10 月 31 日止，租金总额为 14,662,698.00 元；并同意岭酒物业与岭南商旅集团于本次关联交易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次日签署《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

由于岭南商旅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收购方，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梁凌峰、罗枫、陈白羽、朱少东按照规定回避表决，参与表决的董事田秋生、唐清泉、吴向能、郑定全以 4 票同意通过本议案。

上述关联交易得到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酒店品牌发展战略的需要，交易租金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由于公司与岭南商旅集团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及 2022 年度预计与岭南商旅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累计已超过三千万元且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因此，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第 1、2、3 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四日